

麟游县应急管理局

麟游县应急管理局政务诚信公开承诺书

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及县委、县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和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努力营造依法履职、诚信高效、廉洁从政的政务服务环境，加快推进政府诚信建设，麟游县应急管理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遵守党纪国法。牢固树立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自觉遵守党章，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，自觉接受党的纪律约束，增强法治意识、弘扬法治精神，自觉按法定权限、规则、程序办事。

二、主动公开信息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息。明确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、时限和方式，做好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，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三、坚持依法行政。正确履行工作职责，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定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依法贯彻执行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有关法律法规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和依法监督。

四、优质高效服务。牢固树立立党为公、执政为民意识，文明办事，礼貌待人，为群众提供方便、快捷、优质服务，做到严

格执法与热情服务相结合。积极主动深入基层，深入企业，指导、督促生产经营单位抓好安全生产，消除事故隐患，为企业的发展提供全方位的指导服务。

五、创新监管模式。加强执法人员培训和管理，严格执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规定，做到公正文明执法。突出服务理念，提升监管效能，加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建设，大力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执法检查。

六、严守廉政底线。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制度规定，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严明政治纪律、强化自律意识、严守职业规范、严肃工作纪律、严格行为操守，坚决依法依规查处违法违规行，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应急铁军队伍。

七、诚恳接受监督。认真对待群众及企业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0917-7963001

承诺单位：麟游县应急管理局

2023年10月7日

